

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预计无法按时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及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的风险提示公告

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州证券”、“主办券商”）系河南中云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证券简称：中云创，证券代码：831776，以下简称“中云创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。

中云创原定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相关公告，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，公司尚未开展年度审计工作，因此预计公司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《2018 年年度报告》及相关公告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第十一条规定：“披露季度报告的，第一季度报告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的年度报告”，因中云创预计无法按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预计中云创无法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。

主办券商已履行对中云创的持续督导的义务，并提醒公司应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。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及信息披露细则相关规定，若公司在 2019 年 4 月 30 日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自 2019 年 5 月第一个转让日起被暂停转让的风险，存在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

任公司采取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并记入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；若公司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仍无法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4 月 18 日